

股票简称：北方国际 股票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25-009
转债简称：北方转债 转债代码：127014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方国际”）九届七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28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6日以通讯会议表决形式召开，应参与审议表决的董事9名，董事现场参会并主持会议。会议召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全体参会董事审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北方转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自2025年2月1日至2025年3月6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北方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触发了“北方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拟行使本次提前赎回“北方转债”的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已登记在册后全部未转股的“北方转债”。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提前赎回事宜之法律意见书》。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前赎回“北方转债”的公告》（2025-010）。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保障公司业务顺利开展，董事会拟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两项议题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5-011）。

备查文件：

1.《九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提前赎回事宜之法律意见书》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七日

股票简称：北方国际 股票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25-011
转债简称：北方转债 转债代码：127014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决定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为：2025年3月28日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3月28日9:15至15:00。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28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28日9:15至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时，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24日

7.出席对象
(1)凡2025年3月2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本公司监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
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6号院北方国际大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非累积投票提案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特别提示：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

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九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3.提案1.00 为关联交易提案，关联股东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中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时间、地点及相关手续

(1)法人股东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股东账户卡，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股东代码卡及代理人身份证件(证件须提供原件)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代码卡，委托出席者须加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件(证件须提供原件)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时间：2025年3月27日14:00-17:00

(5)登记地点：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100040

(6)联系电话：010-68137370 传真：010-68137466

(7)出席会议代表交通及食宿自理，会期半天。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备查文件：

九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本授权书有效期限至2025年3月28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授权书签发日期：年 月 日

股票简称：北方国际 股票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25-010
转债简称：北方转债 转债代码：127014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北方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方国际”）九届七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28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6日以通讯会议表决形式召开，应参与审议表决的董事9名，董事现场参会并主持会议。会议召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全体参会董事审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北方转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自2025年2月1日至2025年3月6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北方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触发了“北方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拟行使本次提前赎回“北方转债”的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已登记在册后全部未转股的“北方转债”。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提前赎回事宜之法律意见书》。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前赎回“北方转债”的公告》（2025-010）。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保障公司业务顺利开展，董事会拟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两项议题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5-011）。

备查文件：

九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北方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不行使“北方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同时决定未来3个月内(即2023年3月30日至2023年6月29日)，如再次触及“北方转债”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3年6月29日后的首个交易日(即2023年6月30日)重新计算。

2023年7月20日，“北方转债”触发了《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赎回条款，公司召开了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北方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不行使“北方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同时决定未来6个月内(即2023年11月1日至2024年5月10日)，如再次触及“北方转债”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3年5月10日后的首个交易日(即2023年5月13日)重新计算。

2024年5月10日，“北方转债”触发了《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赎回条款，公司召开了八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北方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不行使“北方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同时决定未来6个月内(即2024年6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如再次触及“北方转债”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4年8月31日后的首个交易日(即2024年9月1日)重新计算。

2024年10月28日，“北方转债”触发了《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赎回条款，公司召开了九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北方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不行使“北方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同时决定未来6个月内(即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1月28日)，如再次触及“北方转债”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4年1月28日后的首个交易日(即2024年2月5日)重新计算。

(三)赎回条款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4月3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全体“北方转债”持有人。

(四)赎回时间
1.公司将于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北方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自2025年4月1日起，“北方转债”停止交易。

3.自2025年4月7日起，“北方转债”停止转让。

4.2025年4月7日为“北方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4月3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北方转债”。

5.本次赎回完成后，“北方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6.2025年4月10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帐日，到达中国结算账户，2025年4月14日为赎回款到达“北方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届时“北方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换债券专户直接划入“北方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本次赎回结束7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换债券公告。

7.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换简称：“北方转债”。

(四)其他事宜
咨询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6号院北方国际大厦
咨询联系人：北方国际合作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10-68137370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即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3月6日)交易“北方转债”的情况

经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在“北方转债”赎回条件满足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存在交易“北方转债”的情况。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具体操作办法建议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一)可转换债券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换持有人申请转换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倍数，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换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5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债券面额及其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二)当日买入的可转换债券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换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一交易日上市，享有与原股份相同的权益。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九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二)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提前赎回事宜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25-03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后续深交所将按相关规定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关注册程序。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七日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非累积投票提案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特别提示：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

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